

「海域遊憩活動規劃與管理指引」修正研商會議

會議紀錄

壹、時間：114 年 4 月 7 日（星期一）14 時 30 分

貳、地點：海洋委員會第一會議室

參、主持人：吳政務副主任委員美紅

紀錄：陳韋睿視察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略

陸、會議結論：

一、議題一「新增指引中海域遊憩管理機關面對計畫型遊憩活動相關應辦作為」：

（一）行政院「向海致敬」政策精神係原則開放、有效管理，本會函訂「海域遊憩活動規劃與管理指引」（以下簡稱本指引）係提供各涉及海域遊憩活動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進行民眾安全維護之管理建議，故需引據現有各項法規（律），俾整體內容可有參考性，在此感謝各與會單位配合本會所頒指引強化相關安全管理作為，並於會中提供更臻完善之修正建議（如提供海域遊憩有關法令等）。

（二）為使本指引可在既定架構與精神下，周延第三版內容及提供各主管機關於實務上便於運用，會後請交通部觀光署協助於 4 月 18 日前提供本會有關本指引第三版草案文字修正建議，以共同促成我國海域遊憩活動達原則開放、有效管理之政策精神。

二、議題二「依據指引『建議增進海域遊憩活動安全之管理策略』完善場域安全」：

本會為提升我國各海域遊憩熱點之安全性，自 115 年起將利用中長程個案計畫，協助地方政府辦理「建立科技監控智慧

海灘」及「設置平權親海設施」等 2 項工作，除希望利用科技技術彌補公部門人力缺口及強化整體遊憩場域安全管理外，同時建構我國友善親海環境；另本會亦探尋到「中華民國社團法人常不輕協會」願意提供各式資源(包含人力及物力)在海域遊憩熱區建立「免費救生衣借用站」，爰請各地方政府持續盤點轄內場域所需，除向本會爭取補助經費共同推動，亦可逕洽前揭協會協助進駐相關能量，公私協力，以完善整體海域遊憩環境。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15 時 40 分

「海域遊憩活動規劃與管理指引」修正研商會議簽到表

- 一、 會議時間：114 年 4 月 7 日（星期一）下午 14 時 30 分
- 二、 會議地點：本會第一會議室
- 三、 主持人：吳政務副主任委員美紅
- 四、 出席單位及人員：

單	位	簽	名	欄
海	洋	委	員	會
			許智傑	
			施凡勤	
交	通	部	觀	光
			署	
			林秉良 徐正誠 陳柏源	
			施宇謙 李秉諺 黃俊堯	
內	政	部	國	家
			公	園
			署	
			鄧迪嘉	
新	北	市	政	府
		線	上	出
				席

「海域遊憩活動規劃與管理指引」修正研商會議簽到表

單	位	簽	名	欄
桃	園	市	政	府
線		上	出	席
臺	中	市	政	府
謝	燕	芬		
臺	南	市	政	府
請	假			
高	雄	市	政	府
陳	偉	均	莊	子
胡	方	局	楊	義
基	隆	市	政	府
吳	昱	XX		

「海域遊憩活動規劃與管理指引」修正研商會議簽到表

單	位	簽	名	欄
新	竹	市	政	府
線		上	出	席
新	竹	縣	政	府
線		上	出	席
苗	栗	縣	政	府
		敬請		
彰	化	縣	政	府
		請假		
雲	林	縣	政	府
		請假		

「海域遊憩活動規劃與管理指引」修正研商會議簽到表

單	位	簽	名	欄
嘉	義	縣	政	府
			請	假
屏	東	縣	政	府
		線	上	出
				席
臺	東	縣	政	府
			楊	芳
			芳	芳
花	蓮	縣	政	府
		線	上	出
				席
宜	蘭	縣	政	府
		線	上	出
				席

「海域遊憩活動規劃與管理指引」修正研商會議簽到表

單	位	簽	名	欄
連	江	縣	政	府
			劉靜雯	
金	門	縣	政	府
			汪崇寬	
澎	湖	縣	政	府
		線	上	出
				席

